

臺東縣 衛生局

110 年度補助地方推動菸害防制工作計畫

年度成果摘要

工作項目一：落實菸害防制執法計畫成果

個法條項目/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檢討與分析 <small>(如：落後原因、因應措施、特殊事蹟)</small>
(第 5 條第 1 項)自動販賣、郵購、電子購物或其他無法辨識消費者年齡之方式 (達 \geq 1012 家數、1012 項次)	1470 家數 1981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第 5 條第 2 項)開放式貨架等可由消費者直接取得且無法辨識年齡之方式 (第 5 條第 3 項)每一販賣單位以少於 20 支及其內容物淨重低於 15 公克之包裝方式 (第 10 條第 1 項)販賣菸品場所標示 (達 \geq 1012 家數、1012 項次)	4262 家數 5725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第 6 條第 1 項)菸品容器加註之文字及標示 (第 6 條第 2 項)菸品容器最大外表正反面應以中文標示健康警示圖文與戒菸相關資訊，且其標示面積不得小於該面積 35% (第 7 條第 1 項)尼古丁及焦油含量標示 (達 \geq 1012 家數、1012 項次)	4192 家數 5621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第 9 條)促銷菸品或為菸品廣告 (達 \geq 1012 家數、1012 項次)	4041 家數 5648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第 11 條)營業場所不得免費供應菸品 (達 \geq 1200 家數、1200 項次)	2215 家數 3167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個法條項目/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檢討與分析 (如：落後原因、因應措施、特殊事蹟)
(第 12 條第 1 項)未滿 18 歲者不得吸菸 (達 \geq 1200 家數、1200 項次)	4361 家數 6218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第 13 條第 1 項)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 (達 \geq 1012 家數、1012 項次)	4205 家數 5926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第 14 條)不得製造、輸入、販賣菸品形狀之物品(非電子菸) (達 \geq 1012 家數、1012 項次)	4136 家數 5771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第 14 條)不得製造、輸入、販賣菸品形狀之物品(電子菸) (達 \geq 1 家數、4 項次)	1 家數 6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1. 菸害防制法第 15、16 條禁菸場域之稽查目標數

第 15、16 條禁菸場域/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檢討與分析 (如：落後原因、因應措施、特殊事蹟)
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學校及其他供兒童及少年教育或活動為主要目的之場所 (達 \geq 280 家數、280 家次)	288 家數 501 家數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大專校院、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及其他文化或社會教育機構所在之室內及室外場所 (達 \geq 20 家數、20 家次)	48 家數 64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醫療機構、護理機構、其他醫事機構及社會福利機構所在場所 (達 \geq 195 家數、195 家次)	285 家數 516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老人福利機構(室內、室外) (達 \geq 9 家數、9 家次)	19 家數 22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所在之室內場所；金融機構、郵局及電信事業之營業場所；三人以上共用之室內工作場所 (達 \geq 63 家數、63 家次)	1027 家數 1167 家次	100 \uparrow 100 \uparrow
大眾運輸工具、車站(含月台)、旅客等候室、遊覽	24 家數	100 \uparrow

第 15、16 條禁菸場域/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檢討與分析 (如：落後原因、因應措施、特殊事蹟)
車、計程車、捷運系統 (達≥14家數、14家次)	33 家次	100 ↑
製作、儲存或販賣易燃易爆物品之場所 (達≥44家數、44家次)	69 家數 84 家次	100 ↑ 100 ↑
供室內體育、運動或健身之場所，室外體育場及游泳池或其他供公眾休閒娛樂之室外場所 (達≥7家數、7家次)	14 家數 18 家次	100 ↑ 100 ↑
歌劇院、電影院、視聽歌唱業、資訊休閒業及其他供公眾娛樂之室內場所 (達≥31家數、46家次)	50 家數 50 家次	100 ↑ 100 ↑
旅館、商場、餐飲店或其他供公眾消費之室內場所(含百貨公司、超市、大賣場、雜貨店、便利商店、檳榔攤等) (達≥1800家數、1800家次)	2331 家數 2579 家次	100 ↑ 100 ↑
各縣市自行公告之場所 (達≥64家數、128家次)	97 家數 139 家次	100 ↑ 100 ↑

3. 106-110 年辦理拍立得計畫案件數：

鼓勵民眾檢舉並拍照於禁菸場所吸菸之行為人、菸品販賣場所違規情事、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等違反菸害防制法，經查證屬實，可兌換宣導品一份，藉以警惕違規者隨時有人監測，以達嚇阻之效果。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民眾檢舉件數	45 件	34 件	29 件	53 件	59 件
查證屬實行政處分件數	31 件	23 件	21 件	43 件	42 件
從青少年吸菸者追溯菸品來源	6 件	1 件	1 件	4 件	1 件

4. 106-110 年辦理電子菸監測取締計畫案件數：

本縣除民眾檢舉案外持續建立電子菸網路及市場監測，如發現電子菸油(液)相關產品或宣稱醫療效能則移請食品藥政科處理。

年	106	107	108	109	110
處分數	0	2	1	4	7

5. 臺東縣辦理轄區實地訪查：

辦理 16 鄉鎮市菸害防制法場域比較，並將結果復知稽查大隊，作為重點場域稽查並取締。

6. 為讓鄉鎮市衛生所了解年度菸害防制業務辦理工作事項

鄉鎮市	合格率%	鄉鎮市	合格率%
臺東市	70	大武鄉	90
卑南鄉	80	金峰鄉	85
延平鄉	90	達仁鄉	100
鹿野鄉	90	東河鄉	90
關山鎮	80	成功鎮	70
海端鄉	95	長濱鄉	85
池上鄉	80	綠島鄉	90
太麻里鄉	70	蘭嶼鄉	疫情未執行

110.1.21 日辦理菸害防制計畫業務聯繫會議 1 場次，參加人數 48 人，並由會議中聽取鄉鎮經驗互相學習。

7. 為增進新進人員對菸害防制法業務之認知 110.1.28 日辦理菸害防制新進人員訓練 1 場次，參加人數計 13 人，完訓後經由資深人員陪同藉以傳承稽查經驗。

8. 為打擊不法業者產製、販售私劣菸酒，保障消費者健康，110年1月、3月、10月配合本縣財政及經濟發展處、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臺東分局等單位執行專案查緝工作計9場次，稽查家數45家，合格率100%。
9. 為加強菸害防制執法人員法治觀念暨提升稽查取締之成效110年4月30日配合國民健康署委託辦理之東區菸害防制法基礎法制課程訓練1場次，參加人數8人，並於完訓後側合格。
10. 為提供稽查人員菸害防制法執法所需知能，110年8月19、20日配合國民健康署委託辦理之菸害防制法進階法制訓練線上課程1場次，參加人數11人，並於完訓後側合格。
11. 為提升稽查人員菸害防制執法訓練110年10月28日配合國民健康署委託辦理之菸害防制法規研討會線上會議1場次，參加人數15人，經由訓練及討論讓本縣執法人員更清楚法源之依據。
12. 因應110年重新建置菸害稽查處分通報管理系統，110年10月21日配合國民健康署委託廠商辦理，使用者熟稔系統操作1場次，參加人數15人，預計於110.12月中旬全面更新。
13. 加強本縣菸品販賣業者法制觀念，及宣導不供應菸品予未滿18歲者，110年9月25日結合臺東縣國稅局辦理防制菸品稅捐逃漏活動1場次，參加人數計125人次。
14. 110年1月至11月配合本縣夜間聯合稽查共計16場次，計48家次(不合格3家)，合格率93.8%，不合格商家將加強持續稽查。

15. 加強菸品販賣場所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熱點場所之定點觀察及取締 62 家次，未發現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之行為，111 年將持續辦理監測及喬裝測試，已達嚇阻之效果。
16. 110 年 11 月 18 日辦理稽查大隊業務聯繫及檢討會，針對年度執行菸害稽查所遇問題及困難討論(參加人數 21 人)，如鄉鎮稽查人力調度、場域查察方式等結果將作為 111 年度稽查改進方向。

工作項目二：提供及運用地方資源辦理戒菸服務網絡執行成果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1. 戒菸專線利用率 10%	1.戒菸專線利用率達 100% 2.11 月止計轉介人數 169 名
2. 辦理戒菸班 10 場次	1.戒菸班達 100%。 2.參與人數計 151 人。 3.戒菸班戒菸成功率達 69%(完成 2 次追蹤計 99 人)。
3. 辦理戒菸教育訓練 3 場	1.教育訓練達 67%。 2.戒菸衛教核心實體課程報名人數 14 人，合格人數計 14 人(藥師:2 位、其他醫事人員 12 位)。 3.戒菸衛教師換證實體課程報名人數 50 人，參訓人數 41 人(合格人數:藥師計 5 位、其他醫事相關人員計 36 位)。 4.參與國民健康署辦理之戒菸服務管理系統線上課程。
4. 二代戒菸服務人數達 1,000 人	1.戒菸服務達 83%。 2.運用社區整飾活動、宣導活動或一般門診時間篩出吸菸者，藉由衛教協助民眾檢視戒菸意願，並轉介至戒菸門診。 3.藉由衛生所、診所、社區特約藥局、醫院之戒菸衛教師提供專業戒菸衛教，協助民眾面對戒菸階段的戒斷徵狀。
5. 戒菸班 3 個月點戒菸	1.戒菸班 3 個月點戒菸成功率達 100%。 2.結合社區、職場、軍隊、志工及戒治所等有意願戒菸民

<p>成功率達 ≥8%</p>	<p>眾辦理戒菸班活動，計辦理成人戒菸班活動 15 場。 2.期間因受嚴重肺炎影響導致課程中斷，改以電話關懷方式追蹤戒菸情形給予支持與鼓勵，計 151 人參與戒菸班活動，3 個月點戒菸率達 69%(完成 2 次追蹤計 99 人)。</p>
---------------------	---

工作項目三：青少年菸害防制執行成果

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販賣菸品業者喬裝測試 50 家 2. 辦理無菸校園實地輔導計畫 25 所 3. 辦理縣內各級學校青少年菸害防制教育宣導及戒菸教育 15 場 4. 辦理「青春無菸我最讚-青少年戒菸班」8 場 5. 結合世界無菸日主題辦理菸害相關宣導活動 1 場 6. 辦理國小學童「無菸~愛的宣言」給家長一封信宣導活動 300 份 7. 結合學校辦理「校園愛心志工培訓及宣導」10 場 8. 「暑期青春專案-青少年菸害防制宣導」活動 16 場 9. 辦理拒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愛心商店簽署 200 家 10. 青少年菸害防制媒體露出訊息 5 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菸品販賣業者喬裝測試未滿 18 歲購菸行為共測試 182 家，目標達成率 100%↑。測試調查結果以檳榔攤賣菸給未成年比例最高。 2. 適逢 COVID-19 疫情影響無法進入校園。 3. 深入校園辦理青少年菸害防制議題宣導講座，計 33 場次，參人數約 1688 人。宣導講座中利用圖文案例以及影片增加學生對菸害的認知及學習動機。 4. 辦理「青春無菸我最讚-青少年戒菸班」8 場共 70 人，點戒菸率 75%，撥打戒菸專線 21 人。 5. 融入世界無菸日主題”承諾戒菸”--結合臺東縣國稅局-拒絕私菸活動，參與人數約 100 人；台東大學-草地音樂會活動，參與人數約 300 人；發放菸害防制認知問卷調查，完成問卷送宣導品。 6. 「無菸~愛的宣言」給家長一封信宣導活動共回收 589 份；回收問卷從中分析瞭解學童對菸檳酒防制的認知，並將拒絕菸害之觀念帶回家中。 7. 各鄉鎮衛生所結合轄區內各級學校愛心志工及衛生所內保健志工辦理志工訓練，共 15 場計 344 人參與，培訓後協助宣導校園週邊菸品販賣店家不賣菸給未成年。 8. 結合學校暑期假日課輔、新生入學訓練及針對青少年聚集熱點(如:夜市、撞球場、

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籃球場等場域)，加強宣導有關電子煙、二手菸、三手菸及加熱式菸品的危害；共計18場次參與人數432人。 9. 243家販售菸品業者共同響應簽署拒售菸品予未滿18歲者，目標達成100%↑。 10. 推播青少年菸害防制及電子煙危害等相關議題宣導共計71則。

工作項目四：營造無菸支持環境，透過地方通路進行菸害防制宣導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檢討與分析
1. 辦理社區民眾菸害防制及電子煙、戒菸服務、三手菸等宣導活動10場次	達29場	1. 社區宣導活動達14場次，計739人。 2. 大型宣導活動達15場次，計2221人。
2. 辦理無菸職場菸害防制及電子煙、戒菸服務、三手菸等宣導活動10場次	15場次	職場菸害宣導活動達15場次，計163人。
3. 透過地方多元傳播通路，加強無菸環境及電子菸、二代戒菸政令等訊息宣導10則	36則	1. 運用臺東金幣 app 宣導菸害防制相關議題達21則。 2. 臺東縣衛生局網頁宣導菸害防制相關議題達7則。 3. 運用東衛保健臉書粉絲專業宣導菸害防制相關議題達7則。 4. 運用地方廣播電臺播放菸害防制議題。

原定成效	實際達成情形	檢討與分析
4. 辦理連鎖便利商店、咖啡店及速食店等騎樓範圍禁菸之行政公告及學校周邊人行道公告、無菸環境之建置 48 家	1.110 年 4 月 1 日公告 2 所學校周邊人行道為無菸環境。 2.110 年 6 月 3 日公告連鎖便利商店、咖啡店及速食店等騎樓(含庇廊)範圍為禁菸場所 48 處	1.藉由報章媒體、縣府網頁公告相關訊息。 2.原定配合 531 世界無菸日活動辦理記者會活動，因受疫情影響無法順利辦理。 2.運用實地稽查、輔導之方式，讓店家員工知曉騎樓(庇廊)為禁菸場所。
5. 輔導轄區內職場加入職場自主認證(健康啟動、健康促進標章)行列 5 家	9 家	1.今年適逢疫情無法辦理實體之說明會，進而改以線上方式進行，然因無法面對面接觸無法實際瞭解職場端實際執行之困境。 2.111 年度擬於年初即辦理 299 人以下職場說明會，期許更多職場加入自主認證行列。 3.結合南區健康職場中心協助辦理線上會議。

工作項目五：辦理菸酒檳榔危害整合倡議及宣導執行成果

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1. 辦理校園菸酒檳榔防制講座 10 場。	1. 辦理校園菸酒檳榔防制講座 16 場，達成率 100 ↑。觀察到宣導內容若僅僅以菸酒檳榔危害身體健康的議題做描述，對於年輕氣盛的青少年來說，效益不大。

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p>2. 依本局派發高風險場域辦理菸酒檳榔防制宣導 16 場。</p> <p>3. 結合醫療院所完成口腔篩檢 1000 件。</p> <p>4. 推動高風險場域辦理戒檳 1 班。</p> <p>5. 辦理社區戒菸班、戒檳班及節酒 10 班。</p> <p>6. 結合地方資源、特色，規劃無菸酒檳榔街道、鄉間小路、建立告示牌及宣導 1 場次。</p> <p>7. 運用媒體廣告宣導菸酒檳榔危害及相關法規 20 則。</p>	<p>2. 依本局派發高風險場域辦理菸酒檳榔防制宣導 19 場，達成率 100↑。建設處發包中心取得原訂決標金額五百萬得標廠商，觀察到小鄉鎮無五百萬元以上工程，同時也出現工地規模小人數少的情形。</p> <p>3. 結合醫療院所完成口腔篩檢 4595 件達成率 100↑。許多年長者不願意接受篩檢，其原因為對檢查過程未知而感到不安；有嚼檳者卻不願意篩檢的原因，亦為不知道如何面對檢查結果異常的狀況。</p> <p>4. 推動高風險場域辦理戒檳 1 班，達成率 100%。漁撈業、建築業及大眾運輸業為發生口腔癌前三名行業，共通點為三項行業皆為高勞力工作的勞工。</p> <p>5. 辦理社區戒菸班、戒檳班及節酒 14 班，達成率 100↑。社區戒檳班學員多為長者，觀察到下定決心戒檳者，多為身體微恙，口腔篩檢被告知異常者。</p> <p>6. 結合地方資源、特色，規劃無檳榔街道、鄉間小路、建立告示牌及宣導活動 2 處，達成率 100↑。規劃無檳榔街道分別於卑南鄉賓朗社區老人日托站前廣場及長濱鄉忠勇村兩處，原本安排方式：藉由此次「無檳街道推廣」、「拒檳口號宣示」、「淨街遊行」等活動及宣導活動，村長、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社區民眾、志工們共同參與無檳街道淨街活動。</p> <p>7. 運用媒體廣告宣導菸酒檳榔危害及相關法規 35 則，達成率 100↑。本局透過局內電子牆看板、台東特有 tt push app、衛生保健-呷飽二臉書、新聞稿、活動露出；地方宣導會透過衛生所懸掛布條，製作海報等方式將菸酒檳榔防制訊息露出。</p> <p>8. 辦理菸酒檳榔培訓課程 2 場，達成率 100↑。台東</p>

原定目標	實際達成情形
<p>8. 辦理戒檳衛教人員培訓課程 1 場次。</p> <p>9. 進行原住民部落鄉鎮菸酒檳榔在地整合及推動 100 人。</p> <p>10. 辦理菸檳酒大型宣導活動 1 場。</p>	<p>地區處多元族群聚集的環境，在面對不同文化且避免衝突的狀況解決文化面的差異，進而達戒檳效果。</p> <p>9. 進行原住民部落鄉鎮菸酒檳榔在地整合及推動 100 人，達成率 100%。年初與部落營造辦理聯繫會議，期望於社區辦理活動時與菸酒檳榔防制議題結合，例如：共耕耘規範在田園的長者與孩童為保護農作物健康無毒生長，不得使用菸檳酒，也是一個傳承表達的態度。</p> <p>10. 辦理菸檳酒大型宣導活動 1 場，達成率 100%。台東大學草地音樂會、世界無菸日、台東特色-最美星空。</p>